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四朝聞見錄

第一章 甲集

恭孝儀王大節恭孝儀王，諱仲■。王之生也，有紫光照室，及視則肉塊，以刀剖塊，遂得嬰兒。先兩月，母夢文殊而孕動。二帝北狩，六軍欲推王而立之。仗劍以卻黃袍，曉其徒曰：「自有真主。」其徒猶未退，則以所仗劍自斷其發。其徒又未退，則欲自伏劍以死。六軍與王約，以逾月而真主不出，則王當即大位。王陽許而陰實欺其期。未幾，高宗即位於應天，王間關渡南，上屢嘉歎。王祭濮園，嘗自贊其容，曰：「熙寧六載，歲在癸丑，月當孟夏，二十有九，予乃始生，濮祖之後。性比山麋，貌同野叟；隨圓就方，似無惟有。惟忠惟孝，不污不苟；皓月清風，良朋益友。湛然靈台，確乎不朽。」「不污不苟」，蓋自敘其推戴事也。嘗游天竺，有「山禽忽驚起，衝落半岩花」之句（按，二句是劉禹錫《甘棠館詩》）。葬西湖顯明寺。子孫視諸邱最為繁衍，蓋恭孝之報雲。

○潘閔不與先賢祠潘閔居錢塘，今太學前有潘閔巷（原注：俗呼為潘郎）。閔工唐風，歸自富春，有「漁浦風波惡，錢塘燈火微」（一作「漁浦風浪急，龍山燈火微」）之句，識者稱之。唯落魄不檢。為秦王記室參軍，王坐罪下獄，捕閔急甚。閔自髡其發，易緇衣，持磬出南薰門。上怒既息，有為閔說上者曰：「閔不南走粵，則北走胡爾。惟上招安之。」上旋悟。時間已再入京，敕授四門助教。閔以老懶不任朝謁為辭，自封還敕命。時文法疏簡猶若此。未幾，論者謂閔終秦黨，語多怨望，編置信上。至信上，勺道旁聖泉，題詩柱《上，曰：「炎天○熱如焚，恰恨都無一點雲。不得此泉○○，幾乎渴殺老參軍。」（按，《後村詩話》云：「信州道旁有泉一泓，甚清，有詩牌云：『炎炎亭午暑如焚，卻恨都無一點雲。六月騎驢來到晚，幾乎渴殺老參軍。』潘逍遙詩也。」《能改齋漫錄》云：「潘閔題資福院石井：『炎炎畏日樹將焚，卻恨都無一點雲。強跨蹇驢來到得，皆疑渴殺老參軍。』」詩俱小異。又按宋刻《咸淳臨安志》引此條，潘詩亦脫五字，知此書在當時已無善本矣。）猶稱記室舊銜也。先是，盧多遜與潘善，故有四門之命。多遜譖趙普不行，普相，多遜罷，故閔終不免。嘉定間，臨安守建先賢祠（一作「堂」）於西湖，欲祀閔於列。有風不宜預者，遂黜閔。事見《祠記》（原注：進德行而退文藝，先節義而後功名）。

○東萊南軒書說考亭先生嘗觀《書說》，語門人曰：「伯恭（〔原注〕東萊字）真是說得《書》好，但《周誥》中有解說不通處，只須闕疑，烹亦不敢強解，伯恭卻一向解去，故微有尖巧之病也。是伯恭天資高處，卻是太高，所以不肯闕疑。」又謂：「南軒《酒誥》一段解天降命、天降威處，誠千百年儒者所不及。」今備載南軒之說：「酒之為物，本以奉祭祀、供賓客，此即天之降命也。而人以酒之故，至於失德喪身，即天之降威也。釋氏本惡天降威者，乃並與天之降命者去之。吾儒則不然，去其降威者而已。降威者去而天之降命者自在。如飲食而至於暴殄天物，釋氏惡之，而必欲食蔬茹，吾儒則不至於暴殄而已；衣服而至於窮極奢侈，釋氏惡之，必欲衣壞色之衣，吾儒則去其奢侈而已；至於惡淫慝而絕夫婦，吾儒則去其淫慝而已。釋氏本惡人欲，並與天理之公者而去之，吾儒去人欲，所謂天理者昭然矣。譬如水焉，釋氏惡其泥沙之濁而窒之以土，不知土既窒則無水可飲矣；吾儒不然，澄其沙泥而水之澄清者可酌。此儒釋之分也。」

○考亭解中庸考亭解《中庸》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，修道之謂教」，曰：「命猶令也，性即理也。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，氣以成形，而理亦賦焉，猶命令也。於是人物之生，因各得其所賦之理，以為健順五常之德，所謂性也。率，循也；道，猶路也。人物各循其性之自然，則其日用事物之間，莫不各有當行之路，是則所謂道也。修，品節之也。性道雖同而氣稟或異，故不能無過不及之差。聖人因人物之當行者而品節之，以為法於天下，則謂之教，若禮樂刑政之屬是也。蓋人之所以為人，道之所以為道，聖人之所以為教，原其所自，無一不本於天而備載（一無「載」字）於我矣。」真文忠公（原注：德秀）觀考亭之解，以為：「生我者太極也，成我者先生也（原注：謂考亭），吾其敢忘先生乎！」考亭之門人劉黻，字季文，號靜春，與文忠為友而輩行過之，乃大不取其師之說。其自為論，則曰：「維天之命，於穆不已，惟人受天地之中以生，故謂之性，而貴於物焉。《湯誥》曰：『惟皇上帝，降衷於下民，若有常性。』吾夫子曰：『天地之性人為貴。』是則人之性，豈物之所得而擬哉？或疑萬物通謂之性，奚獨人？愚曰：是固然矣。然此既曰性，則有氣質矣。又安可合人物而言，以自汨亂其本原也？凡混人物而為一者，必非識性者也。今皆不取。至如孟子道性善，亦只謂人而已。」文忠公與靜春辨，各主其說。或當燕飲旅酬之頃，靜春必與公辨極而爭起，公引觴命靜春曰：「某竊笑漢儒聚訟，吾儕豈可又為後世所笑？姑各行所學而已。」劉黻力持其說不已，著為《就正錄》云：「昔子思作《中庸》，篇端有曰：『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。』是專言乎人而不雜乎物也，其發明性命，開悟天下後世至矣。而或者必曰此兩句兼人物而言，嗟夫，言之似是而差也！嘗考古先聖賢，凡言性命，有兼人物而言者，有專以人言而不雜乎物者。《易》之《乾象》曰『各正性命』，《樂記》亦曰『則性命不同矣』，是乃兼人物而言。然既曰各有不同，則人物之分亦自昭昭。假如『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』或兼人物而言，則犬之性猶牛之性，牛之性猶人之性，當如告子之見。告子，孟子之高弟。彼其杞柳、湍水之喻，食色無善無不善之說，縱橫繆戾，固無足取。至於生之謂性，孟子辨焉而未詳，得無近是而猶有可取者耶？」善乎朱文公辟之曰：「告子徒知覺運動之蠢然者，人與物同；而不知仁義禮智之粹然者，人與物異。」此其一言破千古之惑，我文公真有大功於性善如此。文忠已不及登文公之門，聞而知之者也，其讀《中庸》，默與文公合。靜春見而知之者，乃終不以先生之說《中庸》為是，何歟？予嘗聞陸象山門人彭（原注：不記名）謂予曰：「告子不是孟子弟子，弟子俱姓名之，告子獨稱子者，亦是與孟子同時著書之人。」象山於告子之說，亦未嘗深非之，而或有省處。象山之學雜乎禪，考亭謂陸子靜滿腔子都是禪，蓋以此。然告子決非孟子門人，嘗風靜春去「高弟」二字。

○慈湖疑大學考亭先生解《大學·誠意章》曰：「意者，心之所發也。實其心之所發，欲一於善而毋自欺也。一有私欲實乎其中，而為善去惡或有未實，則心為所累，雖欲勉強以正之，亦不可得。故正心者必誠其意。」慈湖楊氏讀《論語》有毋意之說，以為夫子本欲毋意，而《大學》乃欲誠意，深疑《大學》出於子思子之自為，非夫子之本旨。此朱陸之學所以分也。然夫子之傳，子思之論，考亭先生之解，是已於意上添一誠字，是正慮意之為心累也。楊氏應接門人，著撰碑誌，俱欲去意，其慮意之為心累者，無異於夫子、子思、考亭先生，而欲盡去意則不可。心不可無，則意不容去。故考亭先生謂：「意者，心之所發。實其心之所發，欲一於善而已。」既曰誠意矣，則與《論語》之毋意者相為發明，又何疑於《大學》之書也？故考亭先生以陸學都是禪，頭領俱差；而陸氏則謂考亭先生失之支離。鵝湖之會，考亭有詩，其略云：「舊學商量加邃密，新知培養轉深沉。」陸復齋云：「留情傳注翻荆棘，著意精微轉陸沉。」象山云：「易簡工夫終久大，支離事業轉浮沉。」蓋二氏之學可見矣。慈湖第進士，主富陽簿，象山陸氏猶以舉子上南宮，舟泊富陽。楊宿聞其名，至舟次迎之，留廳舍。晨起，揖象山而出，攝治邑事。象山於○○有自信處否（按，文義，此處脫落似不止二字）？學者曰：「只是信幾個『子曰』。」象山徐語之曰：「漢儒幾個杜撰『子曰』，足下信得過否？」學者不能對，卻問象山曰：「先生所信者，信個什麼？」象山曰：「九淵只是信此心。」驪塘謂予曰：「那學子應得也自好，只是象山又高一著。此老極是機辨，然亦禪也。」慈湖又改周子《太極圖》為〔TX08〕，以為周子之說詳。簡之說《易》，其意蓋不取無極之說，以為道始於太極而已，亦源流於象山雲。○賜宴滌爵賜酒群臣，無滌爵之文。孝宗賜宴內朝，丞相王淮涕泣於酒，已則復縮涕入鼻。時吳公琚兄弟亦預宴，上見其飲酒輒有難色，微扣左右知其故，後有詔滌爵。滌爵自淮始。

○大臣祿衣見百官大臣見百官，主賓皆用朝服。時伏暑甚，丞相准體弱不能勝，至悶絕。上亟召醫疾，有問，復有詔，許百官以祿衣見丞相，自淮始。

○慶元六君子趙忠定橫遭遷謫，去國之日，天為雨血，京城人以盆盂貯之，殷殷然。太學諸生上封事，叩麓正甚急，■青欲斬其為首者，寧皇只從聽讀。當時同銜上者六人，世號為「六君子」：曰周端朝，曰張衡，曰徐范，曰蔣傳，林仲麟、楊宏中。皆並出，惟周受禍略備（原注：後至不能嗣，韓亦慘矣）。初自廷尉聽讀衢州，已次半道，有旨再赴廷尉，周始自分必死。時憲聖在

上，韓猶不敢殺士，故欲以計殺之。周竟不死，復聽讀永州，杜門教授生徒。後以韓誅放還，復籍於學，為南宮第一人，自外人為國子錄。以女妻富陽令李氏子。親迎之夕，有老兵持諸生刺以入，周曰：「正用此時來見耶？為我傳語，來日相見於崇化堂矣。」諸生不肯退，曰：「我為國錄身上事來，有書在此。」書入，乃備述李為史氏云云，「恐他時先生官職■■■，天下以為出於李氏。」周愕甚，入則已奏樂行酒。周亟起，告女以故。女以疾遽，冀展日定情。李氏子惘然登車去。富陽令大怒，訴於台，因劾周去。復入為太學博士。自文忠公去國，時猶有樓公（■）、危公（稹）、蕭公（舜咨）、陳公（■）、■齋袁公（燮）、慈湖楊公（簡），相與直言於朝，俱以次引去。周由博士，不十年至從列。庚辰，京城災，論事者眾，周語予曰：「子可以披腹呈瑯■矣。」予戲對之曰：「先生在，紹翁何敢言。」

○衛魁廷尉衛公涇，字清叔，吳門石浦人，先五世俱第進士，至公為廷唱第一人。策中力陳添差贅員之弊，上敕授添差州僉幕。公即入札廟堂，以為「身自言而自為可乎」？有旨待詔與僉幕正闕。公已赴越任，聞會親友玩牡丹，謂「第一花人尚貴之，吾亦宜自貴重可也」。先是廷唱一人任僉幕垂滿，必通書宰相為謝，然後遇次榜廷唱■召命，以某日降旨入修門。公以通書宰相非是，唯任其遲速可也。時王淮當國，殊以不通書為訝，雖已降召命，而不與降入國門引入見指揮。公翱翔於江上六合塔下，幾三月不得見。適鄭公僑以吏部召，與公遇塔下，鄭寒暄畢，即問曰：「清叔何為在此？」公語之故。鄭引見畢，即直詣都省門面詰丞相。丞相情見詞屈，曰：「某幾乎忘了。」翌日，降旨趣公見。公既俱史相誅韓，旋用故智又欲去史。史為景憲太子舊學，太子知其謀於內，遂以告史。御史中丞章良能彈公。良能，公所厚也。疏入猶未報，章用台吏語，緘副疏以示公。公車至太廟下，得章所緘語，謂使云：「傳語中丞，我今即出北關矣。」史以公宿望，不敢貶置，唯秩以大闔，不復召矣。錢召文象祖以史故，於廣坐中及公云：「初謂衛清叔一人人望，身為大臣，顧售韓■青螺鈿髻器。」然則公之罪亦微矣。其客於有成嘗授經於公。初於猶為士時，公已罷政，提舉洞霄宮，遺於以書，外緘題「書拜上省元」，下惟具銜，至幅內則稱拜覆不備，題曰「省元學士先生」，蓋得前輩體。又客曰迂齋樓公■，往往代公箋啟。又客曰輔漢卿，嘗陪公閒話，亦及道學。又客曰王大受，跡頗疏於三客，亦未嘗游公之燕閣。良能既逐公去，因及其四客。於後位至司業。樓位至宗簿，封事輪對有直諒聲。輔嘗從考亭先生游，晚以弁服終。王以忤攻愧樓公故得罪，後謫邵武終焉，有《易齋詩》，水心先生為之序，稱許過於四靈。衛公垂歿，乞勿田澱湖一疏，真體國大臣也。

○布衣入館震澤王■，少師事龜山。高宗宿聞其名，又以諸郎官力薦，駕幸吳門，起召賜對，以布衣賜進士出身，正字中秘。制曰：「朕於一時人才，苟得其名目，稍有自見，往往至於（一無「於」字）屢試，而治不加進。於是從而求所未試者，至於巖穴之士，庶幾有稱意焉。爾學有師承，親聞道要。蘊積既久，聲實自彰。行誼克修，溢於朕聽。延見訪問，辭約而指深。師友淵源，朕所嘉尚。賜之高第，職是校讎。豈特為儒者一時之榮，蓋將使國人皆有所矜式。勉行爾志，毋負師言。」上意蓋謂龜山也。王既入館，猶子誼年方十四歲，於書塾拈紙作御批曰：「可斬秦檜以謝天下。」為僕所持，索千金。王之父不能從。族子謂之曰：「予金則返批，批返而後別議僕罪，千金可返也。」其父亦不能從，僕遂持以告有司。有司懼檜耳目，不敢隱，驛聞於朝。詔赴廷尉，獄具，伏罪當誅。檜閱其牘，審知年十四，翌日言之上。上赦其幼，編置象台。能詩文，聚徒貶所。檜死得歸，治生產有緒。■本將階大用，以猶子故，旋以他事為言者所列，坐廢於家雲。○光堯幸徑山光堯幸徑山，憩於萬木之陰，顧問僧曰：「木何者為王？」僧對曰：「大者為王。」光堯曰：「直者為王。」有杉小而直，因封之。光堯為龍君炷香，有五色蜥蜴出於塑像下，從光堯左肩直下，遂登右肩，旋聖體者數四，又拱而朝亦數四，光堯注視久之。蜥蜴復循憲聖體之半，拱而不數。時貴妃張氏亦綴憲聖，覬蜥蜴旋繞。僧至，諷經嚇之，憲聖亦祝曰：「菩薩如何不登貴妃身？」蜥蜴終不肯，竟入塑像下。妃慚沮，不復有私利。徑山有二事，東坡宿齋扉，夜有叩門者云「放天燈人歸」，則天燈之偽不待辨。蜥蜴亦僧徒以缶貯殿中，施利者至，則嚇蜥蜴旋繞。天燈之事，僧徒本為利；既為利，則必嚇蜥蜴登妃身，彼視君後妾為何事（語似有脫誤）。龍山間（語有脫誤）移天目，從礎下小石竅往來。又有龍君借地之說，至不敢聲鐘鼓。皆疑其徒附會，故不書。

○憲聖擁立憲聖既擁立光皇，光皇以疾不能喪，憲聖至自為臨奠。攻愧樓公草立嘉王詔云：「雖喪紀自行於宮中，然禮文難示於天下。」蓋攻愧之詞，憲聖之意也，天下稱之。先是，吳珣奏東朝云：「某人傳道聖語『敢不控竭。』竊觀今日事體，莫如早決大策，以安人心。垂簾之事，止可行之旬浹，久則不可。願聖意察之。」憲聖曰：「是吾心也。」翌日，並召嘉王暨吳興人，憲聖大慟不能聲，先諭吳興曰：「外議皆曰立爾，我思量萬事當從長。嘉王長也，且教他做。他做了你卻做，自有祖宗例。」吳興色變，拜而出。嘉王聞命，驚惶欲走，憲聖已令知閣門事韓■青掖持，使不得出。嘉王連稱：「告大媽媽（原注：憲聖），臣做不得，做不得。」憲聖命■青：「取黃袍來，我自與他著。」王遂擊■青肘環殿柱。憲聖叱王立侍，因責王以「我見你公公，又見你大爹爹，見你爺，今又卻見你。」言訖，泣數行下。■青從旁力以天命為勸。王知憲聖聖意堅且怒，遂衣黃袍，亟拜不知數，口中猶微道「做不得」。■青遂掖王出宮，喚百官班，宣諭宿內前諸軍以嘉王嗣皇帝已即位，且草賀。歡聲如雷，人心始安。先是，皇太子即位於內，則市人排舊邸以入，爭持所遺，謂之「掃閣」，故必先為之備。時吳興為備，獨嘉王已治任判福州，絕不為備，故市人席捲而去。王既即位，翌日，■青侍上詣光皇問起居。光皇疾，有間，問：「是誰？」■青對曰：「嗣皇帝。」光宗瞪目視之，曰：「吾兒耶？」又問■青曰：「爾為誰？」■青對曰：「知■門事臣韓■青。」光宗遂轉聖躬面內。時惟傳國璽猶在上側，堅不可取。■青以白慈懿，慈懿曰：「既是我兒子做了，我自取付之。」即光宗臥內拿璽。寧皇之立，憲聖之大造也，三十六年清靜之治，憲聖之大明也，珣亦有助焉。文忠真公跋珣奏稿於忠宣堂云：「觀少保吳公密奏遺稿，其盡忠王室，可以對越天地而無愧，歎仰久之。丙子夏至富沙真德秀書。」■青陰忌珣，以憲聖故，故不敢行忠定、德謙事。賞花命酒，每極歡劇，閉語吳曰：「肯為成都行乎？」吳對以「更萬里遠亦不辭。韓笑謂曰：「只恐太母不肯放兒遠去。」然猶偏帥，判（一作「明」，似誤）荆、襄、鄂，再判金陵，終於外雲。韓誅，趙氏訟冤於朝，公之子鋼亦以公密奏稿進。時相疑吳為韓氏至姻，故伸趙而不錄吳雲。

光皇命駕北內布衣謝岳甫，閩士也。當光宗久缺問安，群臣苦諫，至上比為夏、商末造。上益不悅。岳甫伏闕奏書，謂：「父子至親，天理固在。自有感悟開明之日，何俟群臣苦諫？徒以快近習離間之意。但太上春秋已高，太上之愛陛下者，如陛下之愛嘉王。萬一太上萬歲之後，陛下何以見天下？」書奏，上為動，降旨翌日過宮。當是之時，岳甫名震於京，同姓宰相有欲俟上已駕即薦以代己者。止齋陳氏傅良，時為中書舍人，於百官班中■俟上出。上已出御屏，慈懿挽上入，曰：「天色冷，官家且進一杯酒。」卻上輦，百僚暨侍衛俱失色。傅良引上裾，請毋入，已至御屏後，慈懿叱之曰：「這裡甚去處？你秀才們要斲了驢頭！」傅良遂大慟於殿下。慈懿遣人問之曰：「此何理也？」傅良對以「子諫父不聽，則號泣而隨之」。後益怒。傅良去，謝遂報罷。先是，岳甫嘗上書孝宗請恢復，不報。謝娶孫氏，孫已死，謝發其線篋，乃謝所上書副本也。謝嘗以副本納要路，不知孫氏何自致之。謝益感愴。閩士林自知觀過，與謝同游於京學，以詩一絕為紀其事，末二句云：「漢皇未下復仇詔，柰此匹夫匹婦何？」林已賦詩，同舍莫有能繼者。林號為名儒，仕至史館校勘、糧料院，終於官。

○止齋陳氏止齋陳氏傅良，字君舉，永嘉人。早以《早秋》應舉，俱門人蔡幼學行之游太學，以蔡治《春秋》浸出己有，遂用詞賦取科第。詞賦與進士詩為中興冠，然工巧特甚，稍失《三元衡鑑》正體，故今舉子詞賦之失，自陳始也。奏疏洞達其衷，經義敷暢厥旨，尤長於《春秋》、《周禮》。考亭視為畏友，嘗謂門人曰：「以伯恭、君舉、陳同父合做一個，方才是好。」猶不及水心先生。蓋水心輩行不侔，而學業未能如晚年之大成，故考亭先生特謂其強記博聞，未見其便止。考亭先生見其止也，當與三子並稱，而且有所優劣矣。考亭先生晚注《毛詩》，盡去《序》文，以彤管為淫奔之具，以城闕為偷期之所。止齋得其說而病之，謂「以千七百年女史之彤管與三代之學校，以為淫奔之具、偷期之所，私竊有所未安」。猶藏其說，不與考亭先生辨。考亭微知其然，嘗移書求其《詩說》。止齋答以「公近與陸子靜門辨無極，又與陳同父爭論王霸矣。且某未嘗注《詩》，所以說《詩》者，不過與門人學子講義（一云「與門人為舉子講義」），今皆毀棄之矣」。蓋不欲佐陸、陳之辨也。今止齋《詩傳》方行於世雲。建安袁氏申儒為公門人，序其《傳》末：「止齋實為寧王舊學，上嘗思之，語韓■青曰：『陳某今何在？卻是好人。』■青對上曰：

『台諫曾論其心術不正，恐不是好人。』上曰：『心術不正，便不是好人耶。』遂不復召用。」止齋立朝，大節俱無愧於師友，至光皇以疾缺北宮禮，其諫諍有古風烈。嘉王之立，止齋以舊學亦有贊策功。厄於韓氏，遂不果大拜雲。

○宏而不博博而不宏真文忠公、留公元剛字茂潛，俱以宏博應選。時李公大異校其卷，於文忠卷首批云「宏而不博」，於留卷首批云「博而不宏」，申都台取旨。時陳自強居廟堂，因文忠妻父善相，識文忠為遠器，力贊韓氏二人俱置異等。是歲，毛君自知為進士第一人，對策中及「朝廷設宏博以取士，今謂之宏而不博，博而不宏，非所以示天下，然猶置異等，何耶？」至文忠立朝，時御史發其廷對日力從與恢復事，且其父閱卷，遂駁置五甲，勒授監當，後廟堂授以江東乾幕。終文忠之立朝，言者論之不已，後終不得起。南嶽劉君克莊潛夫，以詩悼其亡云：「至尊殿上主文衡，豈（《集》作「誰」）料台中有異評。後（《集》作「垂」）二十年才入幕，隔（《集》作「後」）三四榜盡登瀛。白頭親痛終天訣，丹穴難方隔歲生。策比諸儒無愧色，只（《集》作「自」）緣命不到公卿。」毛策力主恢復，故劉寓微詞云。劉詩「登瀛」之句，謂袁蒙齋也。毛流泊以死，真公卒為名卿。留以使酒任氣，為言者屢以聞，然該敏貫洽，近代相門子弟未有也。文忠初甚與之契，中年對客語留，則愀然不悅。先是，永嘉劉錫祖父掩據羲之墨池且百年，後為世僕所發，公斷其廬，得池於劉臥內，劉氏遂衰。其臨政操斷皆類是，故謗者亦不怨。嘗得方岩王公簡復士人周儀甫書云：「納茂潛書，雖儀甫不待老夫之囑。茂潛永嘉之政，若干將、莫邪新發於礪，切不可乾之以私。」又云：「近來墨池事最偉。」

○胡李沐初，試辛，還謁忠定。同時見者，忠定同郡人某，亦趙氏。趙知忠定不事修飾，故易敝巾、垢衫、敗屣以見，且能昌誦忠定大廷對策。忠定於稠人中首與之語，且恨同姓同郡而曾未之識。次至進，自敘科第嘗階上游，冀歸里列。忠定愀然曰：「若廟堂盡以前名用士，則或非前名與不由科第者何由進？」神色不接。未謁忠定，嘗迂道謁考亭先生於武夷精舍。先生待學子惟脫粟飯，至茄熟，則用羹醃浸三四枚共食。胡之至，考亭先生遇禮不能殊。胡不悅，退而語人曰：「此非人情，只雞樽酒，山中未為乏也。」道出衢，從太守覓舟，客次偶與水心先生遇，時猶未第。氣勢凌忽，若宿與之不合者，厲聲問先生曰：「高姓仙裡？」先生應之曰：「永嘉葉適。」又詰之曰：「足下何干至此？」先生對曰：「親病求醫。」笑，以手自搖紫窄帶，歎曰：「此所謂親病在牀，入山採藥。」先生憮然，莫知其所以見訝者。會太守素稔先生名，遂命典謁語胡小侯，先請葉學士（原注：即水心）。胡尤不平。沐為名臣李公士穎子。李公閒居龜溪，去都最近。沐以大臣子試二令，適從忠定謁告為親壽，會上亦當遣中使賜藥茗，忠定欲榮沐，諭以就持歸以賜。沐對以「遣使，舊禮也，恐不可以沐人子之榮而廢遣使」。忠定不樂，頗以語侵沐。韓青欲圖忠定，而莫有助之者，謀之於某官。某語青曰：「公留某則可圖趙。」韓遂於上前力留之，後竟拜相。某官既為韓留，則力薦沐、沐。沐遂誣忠定為不軌。代擊考亭先生，誣以歐陽公被謗事，又斥其輒廢校舍為宅，論水心先生所著《進策君德論》以為無君。文逼柳柳州。沐詩文灑脫，晚（一無「晚」字）著《易》，頗契奧旨，其初未必盡出於媚韓也。其積忿嫉者已久，臨大議，頃不能平心耳。鞏栗齋亦以舍選前列謁丞相京鏜，自敘其事。京對鞏者，無異於忠定對。鞏賢者也，嘗歎京言之是，未嘗怨尤，惜其不得位。近時林（一作「凌」）次英以甲科第四人偃蹇半世，始得掌故都司。聶善之面戒之云：「翌日君謝丞相，但須遜謝垂晚得祿，切不可一字及科第。」居今之世，為士大夫者，亦不可不知此。

○制科詞賦三經宏博本朝廷對取士，用賦而不示其所自出（原注：省試命題亦然）。真宗以「卮言日出」試士於廷，孫何等不究厥旨，賦莫能就，遂味死攀殿陛而上，請所出與大意。真宗不以為罪，揭示所出及大意，謂「卮，潤也」。是歲以何為狀頭。其後諸生上請有司揭示，皆始於此。王安石以《三經》取士，遂罷詞賦，廷對始用策。先是，葉祖洽夢神人許之為狀頭，惟指庭下竹一束，謂之曰：「用此則為狀元。」葉不解其意，及用策取士，葉果為首，竹一束乃策（原注：又夢中神為設狗肉片為「狀」字），定數如此。葉因鄉人黃裳勸神宗講，知上意深喜《孟子》，嘗以語葉，故葉對策始終援《孟子》以為說。先是，荆國王安石嘗賦詩《試闈中》云：「當時賜帛倡優等，今日掄才將相中。」蓋已嫉詞賦之弊。後因蘇子由策專攻上身，安石比之谷永，又因孔常父用策力抵新法，安石遂有罷制科之意。哲宗策士，因語近臣曰：「進士試策，文理有過於制科者。」大臣皆熙寧黨，遂力主罷制科議。制科詞賦既罷，而士之所習者皆《三經》。所謂《三經》者，又非聖人之意，惟用安石之說以增廣之，各有套括，於是士皆不知典故，亦不能應制誥、駢儷選。蔡京患之，又不欲更熙寧之制，於是始設詞學科，試以制、表，取其能駢儷；試以銘、序，取其記典故。自南渡以後始復詞賦，孝宗始復製策，而詞學亦不廢。

○詞學洪氏遵試《克敵弓銘》，未知所出。有老兵持硯水密謂洪曰：「即神臂弓也。」凡制度、輕重、長短，無不語洪。有可以為神。洪獨不記太祖即位之三年作神臂弓以威天下，何耶？寧皇試宏博之士於類試所，時徐鳳少監與今宗簿劉澹然俱試。徐訪知主司有欲出《唐歷八變序》者，合用一行禪師《山河兩界曆》以為據。時鮑明法華字浣之為廷評，明於曆學，且朝廷方用以修歷。鮑為劉裡人，徐謂劉曰：「君盍訪鮑借《兩界曆》？吾二人共之。」劉唯唯。翌日訪鮑，得《兩界曆》，具知其詳，不復與徐共。及試已迫，徐自訪鮑借歷。鮑語徐曰：「只有一草本，從周（原注：劉字）持去數日矣。」及試之日，果出《歷序》，劉甚得意，自以為即神臂弓比。徐於敘末但略云：「亦有一行《兩界曆》，以非正史所載，故不書。」時秘書陳璧閱卷。陳素不習詞學，閱劉卷方以獨用《山河曆》事為疑，又閱徐卷謂非正史所載，批劉卷首云：「六篇精博，文氣亦作者，但不必用《山河兩界》事，似失之贅。」是歲劉、徐俱黜。其後徐又試，六篇俱精詣。《代嗣王謝賜玉帶表》用《禮記》「孚尹」二字，以「尹」為平聲。凡用經釋音，當以首釋為證；用史釋音，當以末釋為證。徐用第二音，故主司疑其平側失律。然徐非失黏，但用於隔聯上一句四字內，亦何傷於音律？主司過矣，公論屈之。餘嘗訪真文忠公，席間偶叩以今歲詞學有幾人。文忠答以「試者二十人，皆曾來相訪。昨某間教人騰得貢院草卷本出來，內一卷佳甚，且自純瑩。此人如何不來見某？且如《謝賜金水滴硯尺》，破題便用品字，如此之類，在試闈考校必是圈出。蓋不特此，自是六篇純瑩，天下固有人才。」予謂文忠曰：「莫是徐子儀（原注：徐字）卷？文忠曰：「文字相似，恐子儀未到這般純瑩處。」揭示，則徐卷也。徐試《三家星經序》，備記甘公、巫咸、石申夫歲星順逆與今紅黃黑所圈，主司驚異，已置異等，而末篇贅用《周禮》巫（原注：音筮）咸為證，遂申都台付國子監看詳。徐、真本共習此科，且同硯席，文忠已中異等，為玉堂寓直，徐三試有司始中。文忠立朝，徐猶為親奉祠，反為冷官。真出漕江東，徐始得掌故。徐後亦寓直玉堂，官至列監，遲速皆命也。徐奉祖母，孝稱於鄉。惜乎不及文忠之榮親雲。

○武林山餘嘗考《晉書地理志》，錢唐有武林山。《舊圖經》云：「在縣西十五里，高九十二丈，周回一十二里，又名曰靈隱。」錢唐令劉道真《錢唐記》、太子文學陸羽《靈隱記》、夏竦《靈隱寺舍田記》、翰林院學士胡宿《武林寺記》，皆雲武林山即靈隱山。《舊圖經》云：「武林山在錢塘縣舊治之北半里，今錢塘門裡太一宮道院高士堂后土阜是也。」《新圖經》云：「或云錢塘門裡太一宮道院後虎林山，一名武林山，然典籍無所考據。」餘嘗竊笑《舊圖經》既云「有武林山，又名靈隱」矣，又云「錢塘門裡有虎林山」；則是武林自為一山，虎林又為一山；城裡是虎林，城外是武林。著為《圖經》者，未嘗知武林避唐諱也。又云西湖其源出於武林山，則正合攻愧「武林山出武林水」矣，不應今城中太一宮有泉通四湖也。《舊圖經》皆近之，但以不考避唐諱，未免疑武林、虎林為二山矣。詳見於下卷（原注：其事無關於世，固似不必辨。蓋太一為聖駕款謁之所，以此資備顧問者）。

○高宗幸太學紹興十四年三月乙巳，高宗謁先聖，止鞏大成殿門外，降登步趨，執爵奠拜，視貌像翼翼欽慕；復幸太學，御崇化堂，頒下手詔，示樂育詳延之誠意；命國子司業臣等閱講《周易泰卦》，賜群臣諸生坐聽講說，上首肯者再；復遷玉趾，俯臨養正、持志二齋，顧瞻生徒肄業之所，徘徊久之。上之幸齋也，本幸養正齋。養正齋與持志齋相鄰，齋生正倖恩典，遂力邀駕幸持志，上憐其意而幸之。自後未幸學之先，上欲幸齋，必預敕齋名，擗截唯謹，恐其復邀駕謁恩也。

○中和堂御制詩中和堂在郡治，建炎三年四月壬戌，高宗幸焉。御制詩云：「六龍轉淮海，萬騎臨吳津。王者本無外，駕言蘇遠民。瞻彼草木秀，感此瘡痍新。登堂望稽山，懷哉夏禹勤。神功既盛大，後世蒙其仁。願同越句踐，焦思先吾身。艱難務遵養，聖賢有屈伸。高風動君子，屬意種蠡臣。」堂北又有清風亭，御書其楹，云：「斯堂特偉之觀，無愧上都。薰風南來，我意雖快，

願與庶人共之。」後因改為偉觀。聖意駐蹕，決於此詩。

○請斬喬相文忠真公奉使金廷，道梗不得進，止於盱眙。奉幣反命，力陳奏疏，謂敵既據吾汴，則幣可以絕。朝紳三學主真議甚多，史相未知所決。喬公行簡為淮西漕，上書廟堂云云，謂「強韃漸興，其勢已足以亡金。金，昔吾之仇也，今吾之蔽也。古人唇亡齒寒之轍可覆，宜姑與幣，使得拒韃。」史相以為行簡之為慮甚深，欲予幣猶未遣，太學諸生黃自然、黃洪、周大同、家寅、徐士龍等，同伏麗正門，請斬行簡以謝天下。

○三文忠歐陽子諡文忠，京丞相鏗以善事韓，亦諡文忠。後以公論，謂不宜以諡歐陽者諡鏗，改諡文穆。無名子作詩曰：「一在廬陵一豫章，文忠文穆兩相望。大家飛上梧桐樹，自有旁人說短長。」真文忠初諡也，諡議未上，有疑其太過者，欲以王梅溪之諡諡公。公之子志道以「政府祭公文，皆謂公無愧於歐陽，未嘗比予父以梅溪也」。政府無復辨，竟用初諡雲。鏗後以論者，並文穆去之。

○天子獄永康之俗，固號珥筆，而亦數十年必有大獄。龍川陳亮既以書御孝宗，為大臣所沮，報罷居裡，落魄醉酒，與邑之狂士甲命妓飲於蕭寺，目妓為妃。旁有客曰乙，欲陷陳罪，則謂甲曰：「既冊妃矣，孰為相？」甲謂乙曰：「陳亮為左。」乙又謂甲曰：「何以處我？」曰：「爾為右，吾用二相，大事其濟矣。」乙遂請甲位於僧之高座。二相奏事訖，降階拜甲，甲穆然端委而受。妃遂捧觴，歌《降黃龍》為壽。妃與二相俱以次呼「萬歲」，蓋戲也。先是，亮試南宮，何澹校其文而黜之。亮不能平，遍語朝之故舊曰：「亮老矣，反為小子所辱。」澹聞而銜亮，未有間。時澹已為刑部侍郎。乙探知其事，遂不復告之縣若州，亟走刑部上首狀。澹即繳狀以奏，事下廷尉。廷尉，刑部屬也，答亮無全膚，誣服為不軌。案具，聞於孝宗，上固知為亮，又嘗陰遣左右往永康，廉知其事。大臣奏入取旨，上曰：「秀才醉了胡說亂道，何罪之有？」以御筆畫其牘於地。亮與甲俱掉臂出獄。居無幾，亮又以家僮殺人於境外，適被殺者嘗辱亮父，其家以為亮實以威力用僮。有司答亮，僮氣絕復甦者屢矣，不服。仇家置亮父於州圍，又囑中執法論亮情，重下廷尉。時王丞相准知上欲活亮，以亮款所供嘗訟僮於縣而杖之矣。仇家以此尤亮之素計，持之愈急，王亦不能決。稼軒辛公與相婿素善，亮將就逮，亟走書告辛。辛公北客也，故不以在亡為解，援之甚至，亮遂得不死。時考亭先生、水心先生、止齋陳氏俱與亮交，莫有救亮跡。亮與辛書，有「君舉吾兄，正則吾弟，竟成空言」雲。驪塘危公嘗語余曰：「羅樞密點自西府歸里，有裡人從容叩羅公曰：『吾有疑於公者，蓄而不敢白者有年。公今容某白其疑，可乎？』羅公曰：『言之何傷？』其里人曰：『以某觀公，嚴生未嘗妄行一步。公為從官時，天夜大雪，某醉歸，見公以鐵拄杖撥雪，戴溫帽，丁履微有聲，吾醉不敢與公揖。後有蒼奴佩篋，蒼奴亦吾所識，為公奴。吾固醉，以為誤認公則不可。』公笑曰：『子之言與所見，是未嘗醉也。陳同父（原注：亮字）獄事急，吾未嘗識之，憐其才援之吏手，篋內皆白金也。同父死矣，吾故因子問而發之。』」○華子西華嶽字子西，右岸諸生，以武策擢第。為人輕財好俠，未第時，以言語為韓氏所貶，置建寧團土中。投啟建守傅公伯誠（一作「誠」）公憐之，命出入毋係。又以抵觸李守伯珍（原注：名大異），復置團土中。有詩自號《翠微南征集》。韓誅，華放還，復籍於學，因擢第為殿前司官屬。華鬱然不得志，有動搖大臣意。史命殿前卒圍其屋，逮岳，猶呼岳至庭下，曰：「我與爾有何怨尤；而欲相謀？」岳但對未嘗有是。史命拽之赴京兆獄。獄具，坐議大臣當死。史持牘奏寧皇。上知岳名，欲活之。丞相進而告上曰：「是欲殺臣者。」上曰：「教他去海南走一遭便了。」初以斬罪定刑，史對上曰：「如此，則與減一等。」上不悟，以為減死一等，故可其奏。岳竟杖死於東市。岳儻似陳亮，惜乎不善用也。獄事稍涉袁公蒙齋，史不問。

○劉三杰扶陸劉三杰，衢人也，與韓氏有故，用為太守。朝辭寧皇，劉有疣疾，偃僕扶陸檻以下，上目之震怒，手自批出：「劉三杰無君，可議遠竄。」韓為上前救解，竟免所居郡，斥三秩雲。

○請斬秦檜胡忠簡公銓以樞掾「請誅秦檜以謝天下，請筆王倫之首以謝檜，斬臣以謝陛下。」（原注：奏稿本）高宗震怒，以為許特，欲正典刑。諫者以陳東啟上，上怒為霽，遂貶胡詹耳。胡之州裡，競傳公以誅死。獨有一卜者謂公命當階政府，必不死。又揭榜通衢，以驗他日，人皆目為狂生。先是，敵入中原，朝廷議割四鎮，不決，敵騎奄至，欽宗亟引從臣入內問計，倫遂竄名綴從臣入直前，乞上早戒嚴。上驚問曰：「爾為誰？」倫對上以「臣乃咸平宰相王旦孫」。上知為旦孫，故置不問。忠肅劉公珙以其才薦之高宗，故用以奉使。銓疾其從敵人貶號之議，故請斬之，非疾和議也。胡公南歸，孝宗嘉歎，置之經筵，欲大用之，惜其已老。公封事未達金廷，問者募以千金。及金得副本，為之動色，益知本朝之有人，由是和議堅矣。

（按，此條諸本俱缺二十一字）

○請斬趙忠定忠定去國，藥局趙師劭上書寧皇，請斬忠定以謝天下，蓋欲媚韓也。忠定之事既白，後溪劉左史（一作「司」）光祖適帥荊、襄，辟公之子崇模為機幕。劉公未知師劭事，先辟其弟某。崇模與危公積為同年，囑危草箋以謝劉公云云——「今聞其弟之當來，欲使為僚而並處。念交遊之仇不同國，而況天倫？無羞惡之心則非人，是乖風教。故勝母之裡不可入，迫人之驛不可居。豈容同堂合席之至歡，乃有操戈入室之遺類？縱罪不相及，然水中之蟹且將避之；倘機或未忘，則海上之鷗不當下矣。竊謂父子之間，寧問於存沒；賓主之際，則在於從違。且昔辱甄收，本見齒忠臣之後；若今惟苟合，是玷名惡子之中。得士如斯，在公焉用？」劉公得崇模箋，愕置幾上，即草檄勒回師劭弟。請斬忠定，師劭也，其弟固不預。崇模義不得與之同游。《顏氏家訓》述盧氏事，子弟固能累父兄，父兄亦能累子弟也。

○九里鬆用金字或問予曰：「今九里鬆一字門扁，吳說所書也，字何以用金？」予謂之曰：「高宗聖駕幸天竺，由九里鬆以入，顧瞻有扁，翌日取入，欲自為御書，黼黻湖山，命筆研書數番，歎息曰：『無以易說所書也。』止命匠就以金填其字，復揭之於一字門」雲。

○壽星寺寒碧軒詩東坡既賦《寒碧》之句，吳說能草聖，行書尤妙，嘗書坡句於寺之鬆壁。高宗命使詔僧借入宮中，留玩者數日，覆命還賜本寺。說字畫遭際聖君如此。○夏執中扁榜今南山慈雲嶺下，地名方家峪，有劉婕妤好寺。（原注：後贈賢妃）泉自鳳山而下，注為方池，味甚甘美。上揭鳳凰泉三字，乃於湖張紫微孝祥所書。夏執中為後兄，俗呼為「夏國舅」，偶至寺中，謂於湖所書未工，遂以己俸刊所自書三字易之。孝宗已嘗幸寺中，識孝祥所書矣，心實敬之，及駕（一無「駕」字）再幸，見於湖之扁已去，所易者乃執中所書，上不復他語，但詔左右以斧劈為薪。幸寺僧藏於湖字故在，詔仍用孝祥書。（原注：今復揭執中字）

○三省嘉定重修都台既成，旨許士民入視，凡三日。驪塘危公積時為秘書，約予俱入。既出，則問客曰：「凡廳治皆南面，惟都台則宰相坐東面，參樞皆西面，此何典也？」坐客有言太宗嘗為中書令，既已廟坐，後人遂不敢專席者；又謂三省舊在內中，不敢上擬南面者；又謂宰相廟坐則參樞不宜列坐者。危公以其無據，出於臆說，不大釋然。餘年最卑，公視余曰：「賢良獨不聞（一作「言」）乎？」予謝其問而對曰：「熙寧官制既改，三省長官皆視事南面，餘官遂從兩列，恐當以此為據。」危公謂予曰：「子得之矣。」

○南屏興教磨崖（原注：又有小南屏山與南屏軒。按「軒」疑「對」字之誤）

今南屏山興教寺磨崖《家人卦》、《中庸》、《大學》篇，司馬公書，《新圖經》不載。錢唐自五季以來，無干戈之禍，其民富麗，多淫靡之尚，其於齊家之道或缺焉，故司馬書此以助風教，非偶然為之也。今南屏遂為焚燬之場，莫有登山摩挲苔石者。

○天竺觀音孝宗即位之初，出內府寶玉三品，置於天竺寺觀音道場。明年，御制贊曰：「猗歟大士，本自圓通。示有言說，為世之宗。明照無二，等觀以慈。隨感即應，妙不可思。」上之博通內典如此。

○易安齋梅岩亭光堯親祀南郊，時紹興二十五年也。御書於郊壇易安齋之梅（一有「岩」字）亭曰「謁款泰壇」。因過易安齋，愛其去城不遠，岩石幽邃，得天成自然之趣，為賦《梅岩》云：「怪石蒼岩映翠霞，梅梢疏瘦正橫斜。得因祀事來尋勝，試探春風第一花。」孝宗時在潛邸，恭和聖作云：「秀色環亭擁霽霞，修□（原注：今上嫌諱。案當作「筠」字）冰豔數枝斜。東君欲奉天顏喜，故遣融和放早花。」此真古今所未見，岩石何其幸歟！光堯嘗問主僧曰：「此梅喚作甚梅？」主僧對曰：「青蒂梅。」

又問曰：「梅邊有藤喚作甚藤？」對曰：「萬歲藤。」稱旨，賜僧階。上嘗拂石而坐，至今謂之「御坐石」。

○五丈觀音觀音高五丈，日本國僧轉智所雕，蓋建隆元年秋也。轉智不御煙火，止食芹蓼；不衣絲綿，常服紙衣，號「紙衣和尚」。高宗偕憲聖嘗幸觀音所。憲聖歸，即制金縷衣以賜之，及掛體，僅至其半。憲聖遂遣使相其體，再制衣以賜。○柳州五龍王廟出湧金門入柳洲，上有龍王祠。開禧中，帥臣趙師■重塑五王像，冕旒■服畢具。其中三像，一模韓■青像，一模陳自強像，一模師■（一作蘇師旦）像。時韓、陳猶在，台臣攻師■（一作師旦）者，惟於疏中及師■（一作師旦）自貌其像，不敢斥韓、陳雲。至今猶存，未有易之者。過此皆不識三人者，恐未必以予言為信而易之。然師■（一作師旦）論疏可考也。

○張司封廟廟號昭祝，即景■中尚書兵部郎張公夏也（原注：或作「兵部史」。碑又作「太常」。祠典作「工部員外」，俗呼「司封」）。夏字伯起，景■中出為兩浙轉運使。杭州江岸，率用薪土，潮水沖擊，不過三歲輒壞。夏令作石堤一十二里，以防江潮之害。既成，州人感夏之功，慶曆中立廟於堤上。嘉■十年十月，贈太常少卿。政和二年八月，封寧江侯，改封安濟公，並賜今額。紹興十四年增「靈感」字，紹興三十年增「順濟」字。予以本末考之，初無神怪之事。今臨安相傳，以伯起治潮三年，莫得其要領，不勝↑厄憤，盡抱所書牘自赴於江，上訴於帝，後寓於夢，繼是修江者方得其說，堤成而潮亦退，蓋真野人語也。江之所恃者堤，安有伯起不知以石代薪之便，功未及成，效匹夫溝瀆之為？此身不存而憑虛忽之夢以告來者，萬一不用其夢，患當如何？是尚得生名之智、歿謂之神乎？沿江十二里，要是上至六和塔，下至東青門，正昭祝所築。今顧諱之錢王，則尤繆矣。○忠勇廟廟在九里鬆，祀故步軍司前軍統制張■已。紹興三十二年，從張子蓋解海州圍，■已用命戰歿。奉旨贈清遠軍承宣使，仍於本寨門首建廟，賜號「忠勇」。乾道元年，步帥戚方所建。

○忠清廟制詞顯仁太后龍循將渡會稽，上聖孝出於天性，預恐風濤為孽，遙於宮中默禱忠清廟。及篙御既戒，浪平如席，上命詞臣行制詞以封之曰：「迨惟文母，將■裕陵；■殿告成，容車將發。奈以大江之阻，具形群辟之憂；既竭予誠，亟孚神聽。某王一節甚偉，千古如存。帖然風濤，既賴幽冥之相；煥乎天寵，用昭崇極之恩。尚綏予四方之民，以綿爾百世之祀，可特封忠壯英烈威顯王。」蓋於舊號四字上加「忠壯」二字。

○徑山大慧大慧名妙喜。張公九成字子韶，自為士時已耽釋學，嘗與妙喜往來，然不過為世外交。張公自以直言忤秦檜，檜既寵斥張公，廉知其素所往來者，所善獨妙喜，遂杖妙喜背，刺為卒於南海。妙喜色未嘗動。後檜死，孝宗果放還，復居徑山。有勸之去其墨者，妙喜笑拒不答。孝宗憐而敬之，寵眷尤厚，賜金鉢（一作「鉞」，似誤）、袈裟，輿前用青蓋，賜號「大慧」。言者列其寵遇太過。高宗既御北內，得以遊幸山間，以妙喜故，賜吳郡田萬畝。駕辛越二年，始建龍游閣。○宏詞嘉定間未嘗詔罷詞學，有可望風承意太過，每遇郡（一作「群」）試，必摘其微疵，僅從申省，予載之詳矣。水心先生著為《進卷外稿》，其論宏詞曰：「宏詞之興，其最貴者四六之文，然其文最為陋而無用。士大夫以對偶親切、用事精的相誇，至有以一聯之工而遂擢終身之官爵者。此風熾而不可遏，七八十年矣。前後居卿相顯人、祖父子孫相望於要地者，率詞科之人也。既已為詞科，則其人已自絕於道德性命之本統，以為天下之所能者盡於區區之曲藝，則其患又不止於舉朝廷高爵厚祿以予之而已。蓋進士等科，其法猶有可議而損益之，至宏詞則直罷之而已矣。」先生《外稿》蓋草於淳熙自姑蘇入都之時，是書流傳則盛於嘉定間。雖先生本無意於嫉視詞科，亦異於望風承意者，然適值其時，若有所為。文忠真公亦素不喜先生之文，蓋得於裡人張彥清（一作「青」）之說，以先生之文失之支離。文忠得先生《習學記言》觀之，謂：「此非記言，乃放言也。豈有激歟？」水心先生之文，精詣處有韓、柳所不及，可謂集本朝文之大成者矣。文忠四六，近世所未見，如史相服闋，加官制詞云：「素冠樂樂，方畢三年之制；赤舄幾幾，爰新百揆之瞻。」又謂史相云：「陳平之智有餘，蕭相之功第一。」戒詞云：「天難諶斯，當毋忘惟幾惟康之戒；民亦勞止，其共圖既庶既富之功。」《撫諭江西寇曲赦詔》，其中一二聯云：「自有乾坤至於今日，未聞盜賊可以全軀。」又曰：「弄潢池之兵，諒非爾志；焚昆岡之五，亦豈予心。」又行永陽郡王制詞云：「若時懿屬，可限彝章，其登公朝位棘之尊，仍疏王社苴茅之貴。」蓋文忠既入札廟堂，謂二恩恐不可得而兼，故致微詞云。

○文忠答趙履常文忠真公嘗與趙公汝談（一作「汝愚」）相晤，趙公啟文忠曰：「當思所以謀當路者，毋徒議之而已。」文忠答以「公為宗臣（一作「國」），固當思所以謀。如某不過朝廷一議事（一作「論」）之臣爾。」趙公自失。予以謂此亦文忠本心。嘉定初，文忠語余曰：「他年某極力只做得田君貺人物，若范文正公，則非所敢望矣。至中年而後，則又以文正自任。」先是，嘉定初與予論理學，則曰：「某與兄言，只是論得個皮膚，如劉靜春卻論到骨髓。俟某得山林靜坐十年，然後卻與公論骨髓。」其後，公閒居僅十年，而朝夕反覆議論者，獨有靜春乃大不合。豈公之學力，已異於嘉定之初耶？

○徐竹隱草皇子制寧皇立皇子洵，時上春秋猶盛。竹隱徐似道行制，詞內二句云：「爰建神明之胄，以觀天地之心。」真學士也，其意味悠長矣。

○昆命於元龜（按，此事載《齊東野語》第十六卷，較此尤詳）

寧皇嘉定初拜右相制麻（史彌遠），翰林權直陳晦偶用「昆命於元龜」事。時倪文節公思帥福閩，即束裝，奏疏謂：「哀帝拜董賢為大司馬，有『允執其中』之詞。當時父老流涕，謂漢帝將禪位大司馬。」寧宗得思疏甚駭，宣示右相。右相拜表，以為「臣一時恭聽王言，不暇指摘，乞下思疏以示晦。」晦翌日除御史，遂上章，遍舉本朝自趙普而下，凡拜相麻詞用元龜事至六七，且謂「臣嘗詞科放思（一作「臣嘗學詞科於思」），思非不記。此特出於一旦私憤，遂忘典故。以藩臣而議王制，不懲無以示後。」文節遂不復敢再辯，免所居官。陳與真文忠最厚，蓋辨明典故，頗質於文忠雲。

○考亭先生賦《武夷大隱屏》詩云：「饗福前頭大隱屏，晚來相對靜儀形。浮雲一任閒舒捲，萬古青山只麼青。」五峰胡氏得其詩而誦之，謂南軒張敬夫曰：「佳則佳矣，惜其有體而無用。」遂自為詩以遺考亭先生，曰：「幽人偏愛青山好，為是青山青不老。山中出雲雨太虛，一洗塵埃青更好。」胡公銓以詩薦先生於孝宗，召除武學博士，先生不拜。蓋先生之意，以為胡公特知其詩而已。門人以「考亭」號先生，世少知其然者。亭為陳氏所造，本以置其父之櫬，葬畢，因以為祀登之所，故曰「考亭」。其後，亭歸於先生，以「考亭」於己無所預，遂因陳姓易名曰「聚星」，參取《漢史》、《世說》陳元方事，事為一段，段為一圖，揭之於亭。而門人稱「考亭」之號已久，終不能遽易。故今稱先生皆以晦庵、晦翁，而考亭之稱亦並行雲。先是，先生本字元晦，後自以為元者乾，四德之首也，懼不足當，自易為仲晦。然天下稱元晦已久，至今未有稱仲晦者。文忠真公字景元，攻愧從容叩公曰：「何以謂之景元？」公對以「慕元德秀，故曰景元。」攻愧曰：「誤矣。」取《毛詩》「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」注文以示公，曰：「景，明也。詩人以明行對高山，則景不可以訓慕。」遂為公易曰「希元」，然天下稱「景元」已久，至今亦未有稱為「希元」者。文中子弟續，字無功。子曰：「神人無功，非爾所及也。」終身名之。考亭先生不敢以「元」為字，蓋本於此。○洪景盧洪忠宣公以蘇武節為秦檜所忌，孝宗憐之。其子邁以宏博中選，曆官清顯。孝宗有意大用，廉知其子弟不能遵父兄之教，恐居政府則非所以示天下，故特遲之。洪公每勸上早諭莊文，上為首肯。閒因左右物色洪公子政飲娼樓，上亟命快行宣諭洪公云：「也請學士（原注：時洪為知制誥）教子。」快行言訖，無他詔。洪驚愕莫知其端，但對使唯唯奉詔，退而研其子所如往，方悟上旨，遂抗章謝罪求去。歸番陽，與兄丞相適酬唱觴詠於林壑甚適。偶得史氏瓊花，種之別墅，名曰「瓊野」（野疑墅）。樓曰「瓊樓」，圃曰「瓊圃」。史氏欲祈公異姓恩澤，不從。史氏遂許公以「瓊瑤者，天子之所居，非臣子所宜稱」。公不為動，則伏闕進詞，詣台訴事，因為言者所列。文人稍欲吟詠題品，而小人即毀之，至不復遷政府，亦命矣。

○趙忠定掄才忠定季子崇實，問因與予商■驢，以為：「此最不可忽，先公居政地，間以此觀人，至尺牘小簡亦然，蓋不特駢儷。或謂先公曰：『或出於他人之手，則難於知人矣。』先公曰：『不然，彼能倩人做好文字，其人亦不碌碌矣。』此先公掄才報國之一端也。」崇實為相家賢胄，游京幕為元僚，有雋聲，而誠實出於天性，真稱其名。惜乎天不假年雲。

○太學諸生置綾紙鄭昭先為台臣，條當言事月，謂之月課。昭先純謹人也，不敢妄有指議，奏疏請京輦下勿用青蓋，惟大臣用

以引車，旨從之。太學諸生以為既不許用青蓋，則用皂絹為短簷傘，如都下賣冰水（一無「水」字）擔上所用，人已共嗤笑。邏者猶以為首犯禁條，用繩係持蓋僕，並蓋赴京兆。時程覃實尹京，遂杖持蓋僕。翌日，諸生群起伏伏范，訴京兆。時相戒闔者勿受謁。諸生至詣闕訴覃。覃亦白堂及台自辨。諸生攻之愈急，至作為《覃傳》云：「程覃，字會元，一字不識。湖徽人也。」「湖徽」者，覃本徽出，寓居於湖。俗諺以中無所有而敢於強聒謂之「胡揮」。時相以為「前京兆趙師■既因■賈楚齋生罷去，亦諸生所訴也。既罷一京兆矣，其可再乎？且撻僕與撻生徒孰重孰輕？諸生得無太恣橫！」堅持其議，不以諸生章白上。諸生計既屈，遂治任盡出太學，置綾卷於崇化堂，皆望闕遙拜而去。雲散霧裂，學為之空。觀者驚側，以為百年所未嘗有。會永陽郡王楊次山本右庠經武諸生，偶遭餽舊同舍，介者寂無所睹，復持以歸，白王以兩學俱空。王遣二子往廉其事，具得實，因慈明啟於上。上即御批令學官宣諭諸生，亟就齋事（一無「事」字），免覃所居官，仍為農卿，諸生奉詔唯唯（一作「唯謹」）。先是，時相惡其動以掃學要朝廷，遂誦言「諸郡庠生有職事者，或白首不敢望太學一飯，此極可念。若諸生納綾卷而去，當以諸郡庠職事補其缺。」生徒聞其說而止。史相雖以計定諸生，未必真出於此。以餘觀諸郡庠，極有遺才。三年大比，當令州郡薦其絕出者於太學雲。覃於宦業無顯過，蓋善人也。皂蓋一事合申廟堂，當來台臣只乞禁青蓋，今諸生用短簷皂傘，未知合與不合，更乞朝廷明降指揮，以憑遵守。若朝廷有旨亦不許用皂蓋，而諸生猶故用之，則宜移文司成議諸生罪，則為善於處置矣。時即有輕薄子故為一絕落韻詩云：「冠蓋如雲自古傳，易青為皂且從權。中原多少黃羅傘，何不多多出賞錢。」

○心之精神是謂聖慈湖楊公簡，參象山學猶未大悟，忽讀《孔叢子》，至「心之精神是謂聖」一句，豁然頓解。自此酬酢門人、敘述碑記、講說經義，未嘗捨心以立說。慈湖嘗為館職，同列率多譏玩之，亦有見其誠實而不忍欺之者。

○鄭節使酒過臣僚論列鄭節使與裔使酒尚氣，政事鹵莽。光宗諭言者曰：「台諫之職固在風聞，然亦須得其彷彿。與裔戚里，朕向在東宮屢與之同侍內宴，涓酒不能受，聞酒氣輒嘔，安在其為使酒也？」言者慚懼而退，隨有旨予外。

○史越王表越王自草表，中自序云：「逡巡歲月，七十有三。」而未得所對。有客以今餘大參父（原注：不記名）能四六為薦者，越王召見，試以表中語，俾為屬對。餘應聲曰：「此甚易。以『補報乾坤，萬分無一』為對足矣。」越王大加賞識。今《四六話》中載越王表語而不及餘，非越王不掩（一作「沒」）人善之意也（原注：或云與呂申公遺表同）。

○楊和王相字楊王沂中間居，郊外（一作「微行」）遇相字者。相者以筆與札進，楊王拒之，但以所執拄杖大書地作一畫。相者作而再拜曰：「閣下何為微行至此？宜自愛重。」楊愕而詰其所以。則又拜曰：「土上作一畫，乃王字也。公為王者無疑。」楊笑，遽用先所進紙，批緡錢五百萬，仍用嘗所押字，命相者翌日詣司帑者徵取。相者翌日持王批自言於司帑云：「王授吾券，徵錢五百萬。」司帑老於事王者，持券熟視久之，曰：「爾何人？乃敢作我王贗押來脫吾錢！吾當執汝詣有司。」相者初謂司帑者調弄之，至久色不變，相者始具言本末，且以為「真王所書，吾安敢偽？」司帑堅謂：「我主押字，我豈不認得？」相者至聲屈，冀動王聽。王居渠渠然，聲不達。王之司謁與司帑同列者，釀金五十緡與相者。相者持金大慟，痛罵司帑者而去。王問因簽押支用歷，既簽押，司帑者乘閒白王曰：「恩王前日曾批押予相字者錢五百萬，有之乎？」王曰：「是，是。這人是神相，汝已支與他了？」司帑進曰：「某以非恩王押字拒之，眾人打合五十千與之去矣。」王驚曰：「汝何故？」司帑曰：「不可。他今日說是王者，來日又胡說增添，則王之謗厚矣。且恩王已開社矣，何所復用相？」王起而撫其背，曰：「爾說得是，爾說得是。」就以予相者錢五百萬旌之。

○朱趙諡法（原注：忠定遺集，其家欲以「慶元丞相集」為目，以慶元不一相，故未定）本朝士大（一無「大」字）夫以忠節致死者，俱於諡法有「愍」字。趙忠定當諡「愍」，其家子弟自列於朝，謂「愍」之一字實不忍聞，遂易諡「定」字。考亭先生，太常初諡「文正」（按，丁集「初諡文忠」，此雲文正，或傳寫之誤），考功劉公彌正覆諡，謂先生當繼唐韓文公，又嘗著《韓文考異》一書，宜特諡曰「文」。且謂：「本朝前楊億，後王安石，雖諡曰『文』，文乎？文乎？豈是之謂乎？」旨從之。自後議諸賢諡，自周元公以下俱用一字矣，如程正公、呂成公之類。